

離島區議會
文件 IDC 52/2018 號

區議會由 2018 年 2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
以傳閱文件方式處理的撥款事項

按慣例，在兩次全體會議期間，一些需盡早批核的撥款事宜，通常以傳閱文件方式處理。

2. 下面列出由 2018 年 2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，採用上述方式處理的撥款事宜，以供便覽：

<u>項目</u>	<u>通過撥款額</u> (元)	<u>通過日期</u>
<u>2018/2019 年度社區參與計劃撥款</u>		
2018 年 4 月至 5 月“社區參與計劃”及三項活動資助建議	500,305.70 ¹	2018 年 3 月 2 日
總數：	<u><u>500,305.70</u></u>	

註¹：撥款獲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通過

離島區議會秘書處
檔號：IDC 13/6/4/1(5)
日期：2018 年 4 月